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股份之邀請或要約。

KING FORC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冠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315)

完成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以收購新動投資有限公司25%股權

董事會宣佈，為支付有關收購新動投資有限公司25%股權的代價而發行的代價股份已按照股權轉讓協議及補充協議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二日完成發行。合共4,194,432股代價股份按發行價每股代價股份0.262港元配發及發行予賣方。

代價股份乃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而配發及發行。

緒言

茲提述(a)冠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透過發行代價股份收購目標公司25%股權的公佈(「收購公佈」)，(b)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八年二月十四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未能達到二零一六年保證溢利及二零一七年保證溢利(「新消息公佈」)的公佈，及(c)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刊發的二零一七年年報(「二零一七年年報」)。

除文義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收購公佈及新消息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完成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以收購新動投資有限公司25%股權

為支付有關收購新動投資有限公司25%股權的代價而配發及發行的代價股份已按照股權轉讓協議及補充協議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二日完成配發及發行，據此，合共4,194,432股B批代價股份按發行價每股代價股份0.262港元配發及發行予賣方。代價股份乃根據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而配發及發行。

B批代價股份相當於(i)本公司於緊接發行前全部已發行股本約0.05%；及(ii)經擴大的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0.05%（經配發及發行B批代價股份擴大）。

代價股份與於配發及發行日期已發行的股份享有同等地位，並受制於發行後為期三個月的禁售期。

本公司股權架構

本公司於緊接代價發行前後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姓名／名稱	緊接代價發行前		緊接代價發行後	
	股份數目	概約%	股份數目	概約%
董事				
陳運遼先生	1,304,000,000	16.67	1,304,000,000	16.66
其他／主要股東				
深圳長城匯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56,000,000	14.78	1,156,000,000	14.77
賣方	—	—	4,194,432	0.05
其他公眾股東	5,360,800,000	68.55	5,360,800,000	68.52
總計	7,820,800,000	100.00	7,824,994,432	100.00

承董事會命
冠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陳運遼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李明明先生、成睿先生、李麗萍女士及陳運連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熊宏先生、溫達偉先生及何育明先生。

本公佈載有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須提供有關本公司資料的詳情，董事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乃準確完整，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刊發日期起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kingforce.com.hk。